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本年度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均列席了董事会召开的会议，并对公司依法运行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能情况进行依法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的议案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8/3/29	1、《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报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广东华兴银行珠海分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13、《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8/4/16	《关于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8/5/10	《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西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就转让租赁资产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8/5/30	《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8/7/26	1、《关于全资子公司和佳建投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和佳建投就参与设立的和佳大健康基金投资收益差额补足、股权回购等提供股权质押的议案》； 3、《关于和佳股份为全资子公司和佳建投就参与设立的和佳大健康基金投资收益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的议案
			差额补足、股权回购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8/8/8	《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8/8/21	1、《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8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8/8/29	1、《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关于公司拟申报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的议案》。
9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8/9/7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无偿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8/9/14	1、《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8/9/28	《关于和佳股份为安乡县和佳医疗建设有限公司向安乡县农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12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8/10/12	《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金沃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存量租赁资产售后回租业务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1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18/10/29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8/12/24	《关于和佳股份为全资子公司珠海和佳医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华茂典当行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份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8年，公司监事会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查阅相关资料，认为：公司的各项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通过对2018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的监督、审核，认

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会计报表及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公正、客观、合法的。

3、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重大资产的情况。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

6、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是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制定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并在企业管理的各个环节、重大投资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准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计划

2019 年监事会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